

会计学院 2025-2026 学年转专业工作方案

为充分调动学生的学习主动性和积极性，激发学习兴趣，切实做好学生转专业工作，不断提高人才培养质量。根据《河南工程学院普通本（专）科学生转专业管理办法（修订）》（河工院教[2025]224、225号）等文件精神，结合会计学院实际，经会计学院党政联席会研究，会计学院转专业工作方案如下。

一、转专业申请条件

- 1.符合学校规定的转专业条件；
- 2.具备较全面的综合素质，具有良好的沟通能力和外语水平；
- 3.具有良好的思想道德品质，在校期间无任何违纪行为；
- 4.具备良好的心理素质，身心健康；
- 5.自愿选择院内专业，服从院内专业的调剂；
- 6.了解拟接收专业的基本情况，能够适应未来课程的学习；
- 7.申请转专业的同学并入同一年级专业学习，并根据培养方案要求补足学分；补修流程按学校课程认定、学分置换要求进行。

二、会计学院拟接收转专业学生数量

专业名称	拟接收学生数量 (2025 级)	拟接收学生数量 (2024 级)
会计学	80	
财务管理	40	40
审计学	40	40

联系人：教务办 王老师 电话 62509961

三、转专业流程

1.2025 年 12 月 29 日——2026 年 1 月 4 日，拟转出学生填写《河南工程学院转专业申请表》交南校区八号楼 8335 房间，并加入 **QQ 群（1011601683）**，本群为 2025-2026 学年会计学院转专业通知群。

2.2026 年 1 月 5 日，以学院为单位，向教务处提交签署意见后的《河南工程学院转专业申请表》纸质版。

3.2026 年 1 月 8 日前对申请转入学生进行转专业考核。1 月 13 日，会计学院将《拟接收转专业学生统计表》纸质版及签署意见后的《河南工程学院学生转专业申请表》报教务处学籍科。

4.教务处审核、公示拟接收转专业学生名单，公示期不少于三天。公示无异议后，报送主管校长审批。

5.取得转专业资格的学生持学生证和转专业报到单，在规定时间内办理转出、转入手续。

四、转专业考核

会计学院于 2026 年 1 月 8 日前对申请转入的学生进行考核，考核方式采取面试及其他灵活方式，面试时间地点根据教务处反馈拟转入名单另行通知，请关注 **QQ 群** 的具体消息。会计学院根据考核成绩，结合各专业学生实际情况以及学校住宿相关情况综合评定确定接收学生名单，2026 年 1 月 13 日前将拟录取学生名单报送教务处审核，报送材料包含《拟接收转专业学生统计表》和《河南工程学院学生转专业申请表》。

会计学院
2025 年 12 月 29 日